

证券代码：833954

证券简称：飞天经纬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允锋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742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9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020 年，公司董事会在各位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公司经营层的支持配合下，切实履行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本着诚信、勤勉、高效、公正的态度积极开展各项工作。董事会对一年来开展的各项工作做了认真回顾和总结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7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020 年，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依法行使职权，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议、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沟通访谈、检查财务及有关资料，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以及运作情况，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，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。监事会对一年来开展的各项工作做了认真回顾和总结，形成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7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7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为了加强公司财务管理,便于各位股东全面了解公司财务运行情况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拟定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7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发展考虑，董事会决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7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为了加强公司财务管理，便于各位股东全面了解公司财务运行情况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定了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7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1,7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赵辉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飞天经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9 日